

香港童軍總會  
擬議港島地域總部大廈重建計劃

1. 目的

- 1.1 本文件旨在向灣仔區議會介紹香港童軍總會（下稱「本會」）位於灣仔愛群道 34 號的港島地域總部大廈（下稱「總部大廈」）重建項目之概要及發展進度，並聽取區議會的意見。

2. 背景

- 2.1 於 1971 年，地政總署撥出愛群道 34 號之地段予本會作為港島地域總部大廈（下稱「前總部大廈」）之用。前總部大廈於 1978 年落成啟用，內部設施包括：港島地域總部辦公室、灣仔童軍區會總部辦公室、集會地方、會堂、講堂、會議室、領袖室、展覽場地、童軍物品供應社、童軍參考資料室、食堂及貯物地方等，並設有泊車位八個。總部大廈之位置圖見附件 1。
- 2.2 前總部大廈經過 33 年之使用，地方經已飽和及不敷使用，設施亦見欠缺，限制了本會包括其港島地域的發展。根據現時之統計，本會成員的總人數近 10 萬，共約 1,400 個童軍旅。
- 2.3 本會於 2008 年決定重建港島地域總部大廈，以切合目前所需及未來的童軍運動發展，包括在新總部大廈增添公開童軍旅團以滿足港島特別是灣仔區青少年的需求。

3. 重建計劃概要

- 3.1 位於愛群道 34 號之土地用途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屬港島規劃區第 5 區 — 灣仔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H5/26 第一欄之「經常許可的用途」。重建的總部大廈符合土地契約條款、法定用途及城市規劃之各項要求，包括樓高不超逾規劃大綱圖既定的主水平基準高度。重建計劃已獲民政事務局的政策支持，並獲相關部門包括地政總署及規劃署確認符合各項法定要求。
- 3.2 擬建之總部大廈樓高二十二層，設施包含前總部大廈原有設施外，亦加設領袖訓練中心，並增添配套設施如現代化訓練場地、多元化活動會堂及其它附屬設施等。
- 3.3 總部大廈落成後，部分的設施包括會堂、訓練場地及會議室可按合理的收費供學校及非牟利機構等申請使用。

#### 4. 工程對環境的影響

- 4.1 是項重建工程與其他樓宇建造工程無異，故此並不會產生超過標準的噪音。於施工期間，本會及工程顧問會要求承建商按有關環保法例施工，採取相應的噪音及塵埃消減措施，並會緊密監察承建商以確保重建工程不會產生超過環境影響的許可標準，以減少對周邊民居及其他土地使用者造成滋擾。
- 4.2 工程範圍內並沒有樹木和植物因此項工程影響而須要清除，我們將會在重建的總部大廈內合適的地方種植適當的植物以作美化。

#### 5. 工程對交通的影響

- 5.1 工程期間對當地交通的影響屬輕微，承建商會透過適當的地盤出入安排以減少工程對交通的影響，我們亦會緊密監察承建商以確保工程對交通的影響減至最少。
- 5.2 重建的總部大廈所提供的車位數目不會超逾前總部大廈的設置，故此不會對鄰近交通造成負面影響。根據本會所委託的顧問公司之交通評估，其他因使用會堂及場地等所產生的泊車需求可利用毗連之愛群商業大廈公眾停車場以容納，運輸署對此泊車安排包括交通評估之結論並無異議。

#### 6. 工程計劃時間表

- 6.1 本會將於明年初聘請工程顧問及認可人士處理工程設計事宜。按目前計劃，地基及上蓋工程將於 2013 年底動工，預計於 2016 年完成及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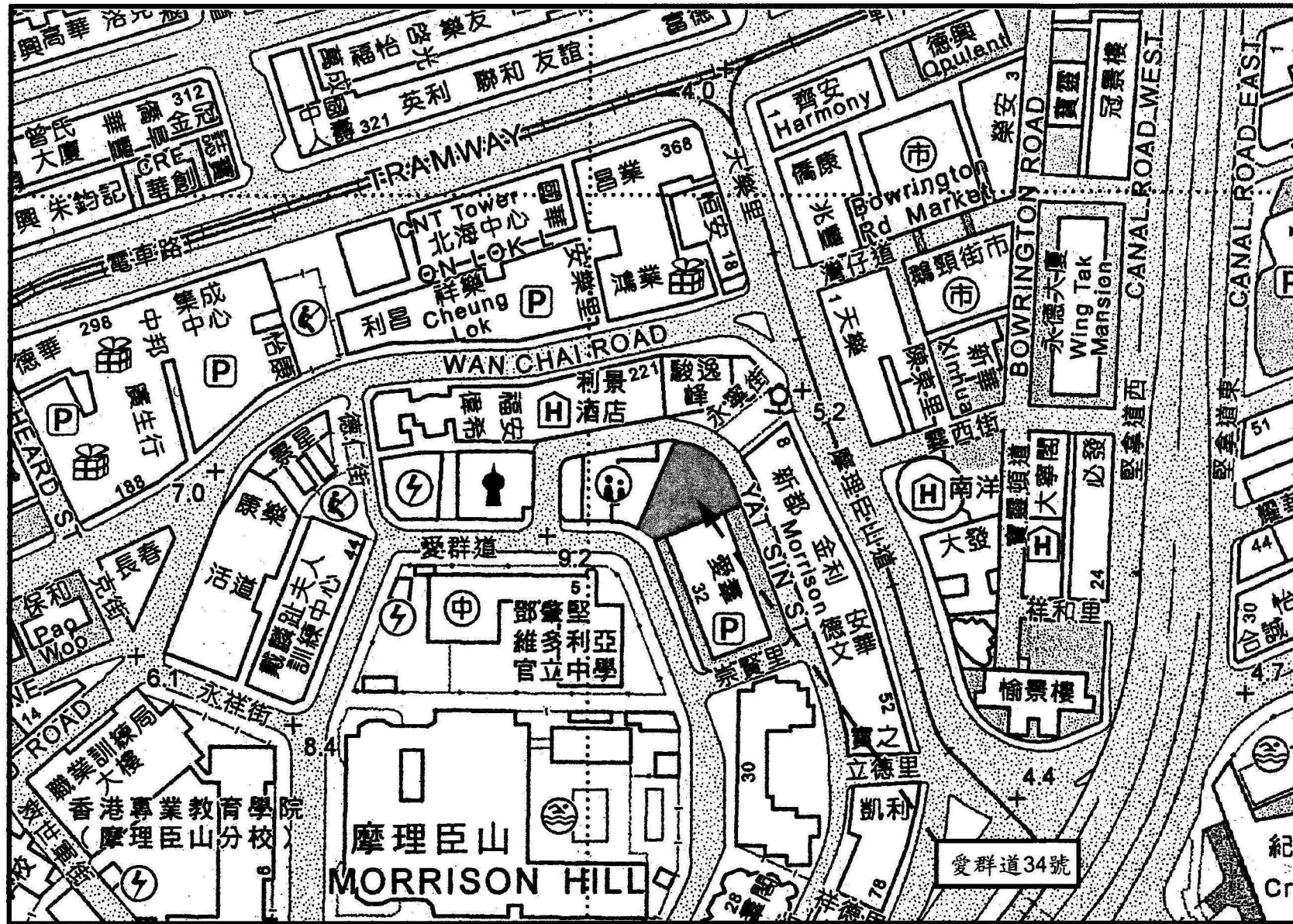
#### 7. 總結

- 7.1 本會是一個培訓青少年的非牟利機構，由義務成年領袖指導，透過富挑戰性和有進度性的童軍訓練和活動，促進青少年德、智、體、群、美五育的發展，培育他們的領袖才能，使成為良好公民，有助於社會。成立百年以來，獲得社會各界人士認同。希望是項重建計劃能夠獲得灣仔區議會的支持，使總部大廈得以早日重建使用，惠及青少年。

香港童軍總會

201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1 港島地域總部大廈位置圖



港島地域總部大廈位置圖